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 軟 國 際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 軟 國 際 有 限 公 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4)

**公 佈
委任新非執行董事**

根據認購協議，董事會宣佈，趙先生及林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緒 言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發出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認購協議，董事會宣佈，趙令歡先生(「趙先生」)及林盛先生(「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趙令歡先生

趙令歡先生，48歲，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弘毅投資」，中國一家領先私募股權投資公司)創辦人兼總裁。趙先生亦擔任聯想控股有限公司(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及聯想集團有限公司(「聯想」，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992))之控股股東)之高級副總裁兼董事會執行董事。在趙先生領導下，弘毅投資現時管理超過44億美元資產，並投資於超過40間本地及海外公司。

組建弘毅投資之前，趙先生為eGarden Ventures, Ltd.之執行合夥人、Infolio Inc.和Vadem Inc.之主席兼行政總裁、US Robotics Inc.(一間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之公司)之副總裁兼總經理以及Shure Brothers, Inc.之研發總監。

趙先生亦自二零零五年五月起擔任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300)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起擔任中國製藥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093)之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起擔任北京物美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025(前為8277))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八年四月起擔任金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董事，自二零零六年八月起擔任Simcere Pharmaceutical Group(先聲藥業集團)(一間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董事，及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起擔任Biosensors International Group Ltd.(柏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B20)之董事。

趙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六月取得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七年取得美國北伊利諾依州大學電子工程碩士和物理學雙碩士學位，及於一九八四年七月取得南京大學物理學學士學位。

趙先生為Hony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之實益控股股東，而Hony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為透過不同全資擁有實體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8.96%之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趙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亦無於本公司之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趙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趙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為期兩年。趙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亦不會就擔任非執行董事收取任何酬金。然而，趙先生可獲酌情董事薪金，金額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彼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之表現而釐定。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趙先生須輪席退任並重選。

林盛先生

林盛先生，36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加入弘毅投資，主要負責醫藥、醫療服務及電信、傳媒及技術行業研究及投資。林先生在經營、產品營銷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具備廣泛之信息技術專業知識。

加入弘毅投資之前，林先生曾於二零零零年四月至二零零三年四月擔任聯想之高級人員，負責個人電子手帳生產線。彼負責策略規劃、市場定位、產品設計及業務線運作。在林先生帶領下，聯想成為中國最出名數碼產品品牌之一。

林先生畢業於清華大學，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取得工程物理專業和企業管理專業雙學士學位。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林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亦無於本公司之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林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林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為期兩年。林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亦不會就擔任非執行董事收取任何酬金。然而，林先生可獲酌情董事薪金，金額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彼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之表現而釐定。根據公司章程，林先生須輪席退任並重選。

董事會熱烈歡迎趙先生及林先生以非執行董事之身份加盟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陳宇紅博士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香港

於本公佈當日，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唐振明博士、王暉先生、蔣曉海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博士、沈麗普女士、宋軍博士、趙令歡先生、林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澤善先生、曾之杰先生、梁永賢博士

* 僅供識別